

岑溪市财政局文件

岑财农〔2018〕56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第三批特大防汛抗旱 补助资金的通知

岑溪市水利局：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第三批特大防汛抗旱补助资金的通知》（桂财农〔2018〕151号）精神，现将 2018 年中央财政第三批特大防汛抗旱补助资金下达给你局（详见附件）。请列入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130314 项“防汛”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请严格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等 5 部门关于印发广西农业生产救灾及防汛抗旱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规〔2017〕14 号）的有关规定和自治区水利主管部门下达的项目投资计划组织实施。切实加强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专款专用，加强预算执行进度，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18年中央财政第三批特大防汛抗旱补助资金



附件：

2018年中央财政第三批特大防汛抗旱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下达金额	备注
岑溪市水利局	100	防洪抗洪抢险，抢险应急物质及设备购置，水毁水利设施修复

信息公开类型：依申请公开

抄送：预算股、国库股、监督检查法规办公室

岑溪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年11月2日印发